

當一個人重生得救後若要真正領受上帝無限地祝福，則必須從得著聖靈的充滿開始；若末時常被聖靈所充滿，絕無法勝過撒但的攻擊，生活中必充滿諸多矛盾與混亂：家庭問題、人際關係問題、經濟問題將接踵而至，身體亦因此遭致許多疾病的困擾。得著聖靈的能力如同駕駛一部車，是車子載著你走，既輕鬆而又省力；反之，若不知如何汲取聖靈的能力，生活、服事就如同拖拉著車子走，不僅費力又事倍功半。因此幾項有關聖靈之事信徒不可不清楚。

首先是聖靈的內住。「你們既聽見真理的道，就是那叫你們得救的福音，也信了基督，既然信他，就受了所應許的聖靈為印記。這聖靈是我們得基業的憑據，直等到神之民被贖，使他的榮耀得著稱讚。」《以弗所書一章十三、十四節》因此一個重生之人，乃上帝所揀選，接受了耶穌基督的寶血，了解世界的敗壞並且知道自己是個罪人，當他相信耶穌基督、明白了福音的奧秘的同時，聖靈就已經進入永遠居住。因此一個重生得救的人，聖靈是在他重生得救的那一時刻，便內住在他裏面。

「但保惠師，就是父因我的名所要差來的聖靈，他要將一切的事指教你們，並且要叫你們想起我對你們所說的一切話。」《約翰福音十四章廿六節》當一個信徒領悟了基督的福音和教導，願意放下自己的意念、動機，並且相信順從神的話，以福音的眼光看週遭的事物，而在生活中應用出來時，他便會得到聖靈的感動。

當信徒越來越了解他的人生方向，決定一生為見證基督而活，並要順從上帝帶領的同時，他便會更清楚聖靈的引導。《彼得前書二章九節、馬可福音三章十三至十五節、使徒行傳一章八節》

當信徒經常領受上帝話並耶穌基督死而復活所成就的大能，而得著能力能撇棄肉體的私慾，明白主的旨意，順從聖靈的感動和引導的同時，就會得到聖靈的充滿。《以弗所書五章十八節》

當信徒為了建立基督的身體—教會，而參與事奉並貢獻自己的才幹、為了國度而活時，會得到各樣屬靈的恩賜，因此有事奉才有聖靈的恩賜與恩膏。《哥林多前書十二章四至十一節》

所有的這些聖靈的工作必會帶來聖靈的果子。聖靈九樣的內在果子就是「聖靈所結的果子，就是仁愛、喜樂、和平、忍耐、恩慈、良善、信實、溫柔、節制，…」《加拉太書五章廿二至廿三節》而這樣的生命必定充滿許多見證與能力，能吸引許多異象相同之人一齊奔跑，並帶領更多的信徒與門徒，成為他永遠的冠冕，這就是聖靈所結的外在的果子。《使徒行傳二章四十一節》

因此聖靈充滿的主體乃是上帝，關鍵乃在於「是否願意」。只要我們願意撇下自己的意願，必定能為聖靈所充滿，而聖靈充滿的結果必會帶來「神的話為中心、基督為中心」的生命，而且恢復有規律、既健康又正常的信仰生命。《哥林多前書十四章卅三、四十節》